

中北大学

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院研字 [2024] 2 号

2024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 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为做好我院 2024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择优选拔，保证质量。依据《中北大学 2024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复试录取办法》文件的相关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组名单

组长：王振荣、王晶禹

副组长：张树海

成员：王振荣、王晶禹、张少明、张树海、曹雄、晋日亚、韩云山

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科研与学科建设科

办公室成员：梁泰鑫（联系电话：0351-3920934）

2、资格审查组名单

组长：梁泰鑫

成员：张献丹、刘洋（联系电话：0351-3920934）

3、监察组名单

组长：张少明

成员：段晓丽（联系电话：0351-3920588）

4、复试工作组名单

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复试工作组由兵器科学与技术学科所有博士生导师（请假者除外）组成；本硕贯通培养计划生复试工作组由兵器科学与技术学科硕士生导师随机组成，且为5人及以上；每组需另配备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人员1人、秘书1人。

二、复试办法

1. 复试工作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组负责，由科研与学科建设科配合资格审查组、复试工作组和监察组具体实施。

2. 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学生报名参加本单位复试的老师，不得参加学院本年度复试录取工作。

3.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通过学院思想政治品德审查，不符合规定或不合格者，不予复试。

4. 各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①下载《中北大学招收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思想政治品德情况表》打印填写，需加盖党务部门公章，参加复试时交于复试资格审查组；②每生缴费120元，并备注考生姓名及身份证号。收款单位：中北大学，开户账号：0502121929024915246，开户行：工行太原市迎新街支行。参加复试时将缴费凭证交于复试资格审查组。

5. 考生复试时间不得少于20分钟，整个复试过程录音录像，复试工作组成员独立评分。

6. 考生复试资格的确定按照学业成绩平均学分绩点择优遴选，遴选名额是招生计划的1.2倍，获得本年度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见附件。

7. 复试资料存档三年。

8. 其它有关复试事宜请与科研与学科建设科联系。科研与学科建设科（梁老师）0351-3920934.

三、复试安排

1. 复试科目

外语水平（20分）：考核内容包括听力及口语；

基础理论（40分）：考核内容为学生对本学科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

综合能力（40分）：考核内容包括学生的综合素质、专业素养等情况；

以上由复试工作组组织实施。

2. 复试安排

日期	时间	考核内容	考核人员
2024. 5. 6	15:00~18:00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资格审查组
2024. 5. 7	8:30~结束	复试	复试工作组、监察组

3. 成绩评定办法

- 1) 考生复试成绩取专家打分的平均值。
- 2) 复试五分制成绩=复试成绩×5%。
- 3) 综合成绩=学业成绩平均学分绩点×0.7+复试五分制成绩×0.3。

4. 录取

1) 结合招生计划，按照考生综合成绩排名（本硕连读生、本硕博连读生分别排名）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若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学业成绩平均绩点高者优先录取。

2) 复试成绩不及格者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学院将拟录取考生名单、复试成绩，上报校复试录取工作办公室审核，学校审核通过后，进行公示。

4) 招生过程中如有特殊情况，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组研究决定。

附件：《中北大学招收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思想政治品德情况表》
《复试考生名单》

(此页空白)

中北大学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4年4月29日印发
